

桃園市立龍岡國中 - 歡迎您的蒞臨

中等教育階段國語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分區辦理「中學國文課程各階段教材學習目標公聽會」

教務處公告

：教務主任

張貼在：2015/5/13 0:55:30

一、依據教育部104年4月28日臺教師(二)字第1040051869號函辦理。二、教育部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設立之中等教育階段國語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於104年5月18日(星期一)、104年5月23日(星期六)及104年5月30日(星期六)分區辦理「中學國文課程各階段教材學習目標公聽會」。三、為響應環保與節能減碳運動，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並請多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抵達會場。四、活動聯絡人：何宜芳小姐，電話：(02)7734-1748，Email：yvon1010@ntnu.edu.tw。五、參與旨揭公聽會之教師，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課務自理原則下，研習期間請學校本權責依教師請假規則辦理。